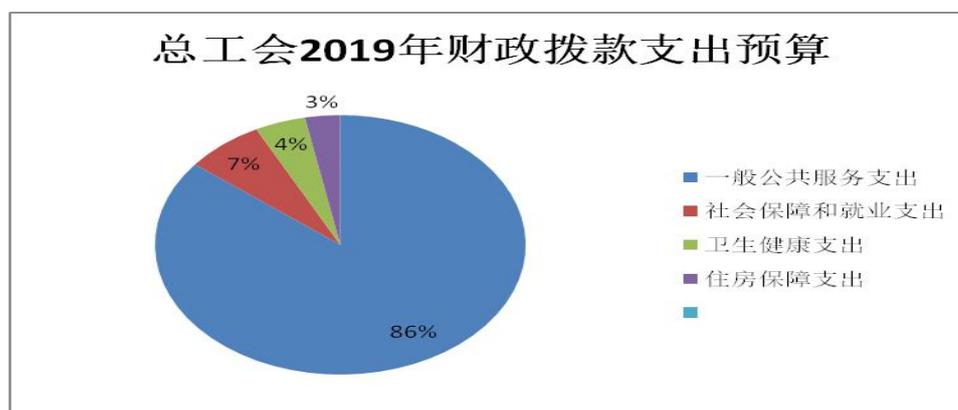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 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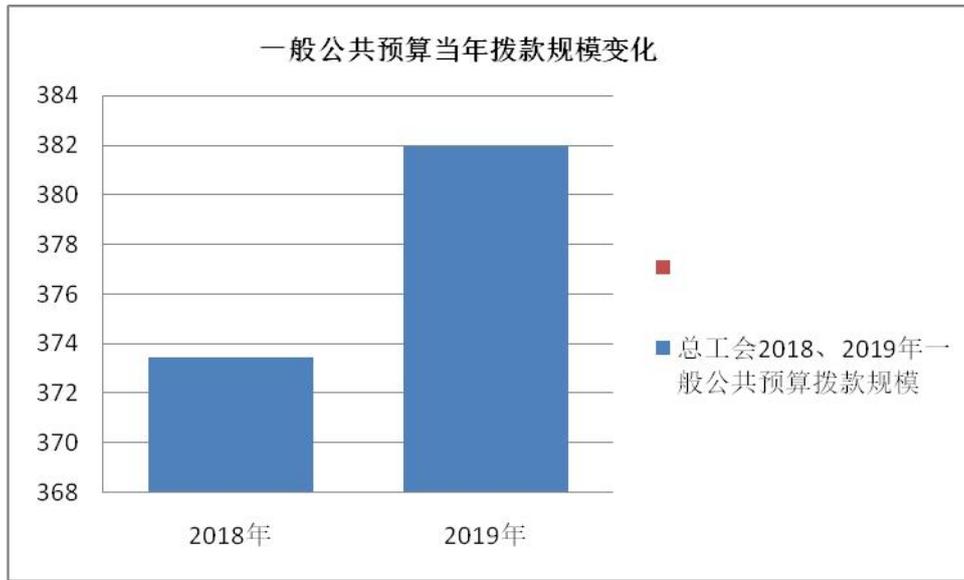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5.89 万，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3.23 万元，2019 比 2018 年增加 42.66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增加，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失业金 2018 年由社保预算，2019 年由本单位纳入财政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5.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70 万元。



二、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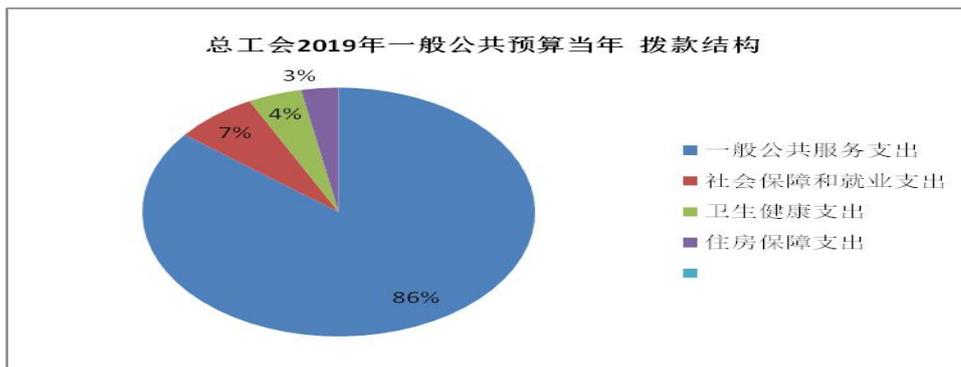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45.89万元,2018年403.23万元,2019年比2018年增加了42.66万元,主要是统筹外退休人员工资2019年由本单位预算,2018年由社保预算,工伤保险、失业金及生育保险2019年新纳入部门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29(款)01(项)行政运行支出381.93万元,占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0.56万元,占7%;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13.70万元,占3%;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11(款)01(项)行政单位医疗卫生支出19.70万元,占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1（项）行政运行，2019 年预算数为 381.93 万元，增加 8.50 万元，增加 2.23%。主要是退休统筹外工资增加，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失业金 2018 年由社保预算，2019 年由本单位纳入财政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2019 年预算数为 30.5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3.45 万元，增加 44%。主要是津贴补贴上调，养老金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99（项）2019 年预算数为 0.9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2 万元，增加 44%。主要是津贴补贴上调，养老金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3.7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01 万元，增加 7.37%，主要是津贴补贴上调，公积金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9.7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 万元，增加 5.08%，主要是津贴补贴增加，医疗金增加。

三、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5.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0.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50 万元、津贴补贴 73.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缴费 19.64 万元，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7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万元，行政车改补贴 5.39 万元，退休费 9.94 万元，遗属生活费 2.30 万元。

公用经费 5.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

四、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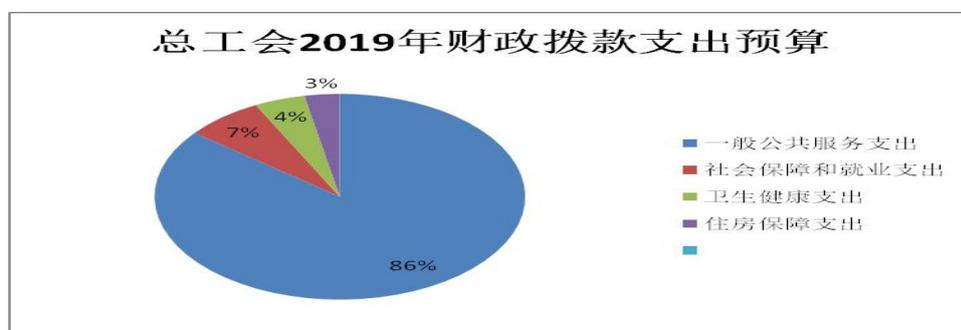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9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均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增加。

五、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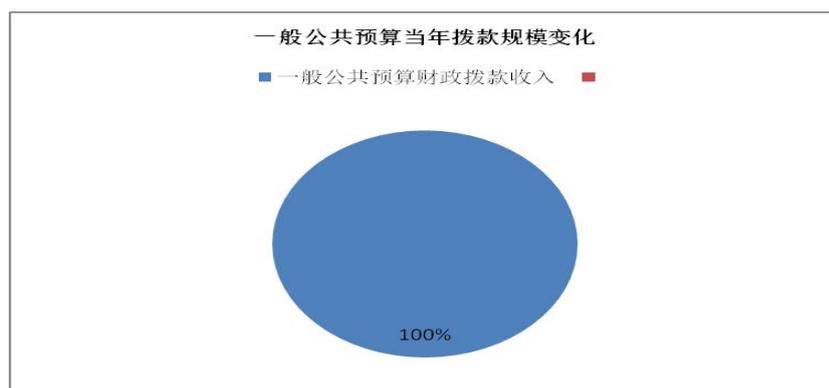
六、关于隆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5.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70 万元。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445.8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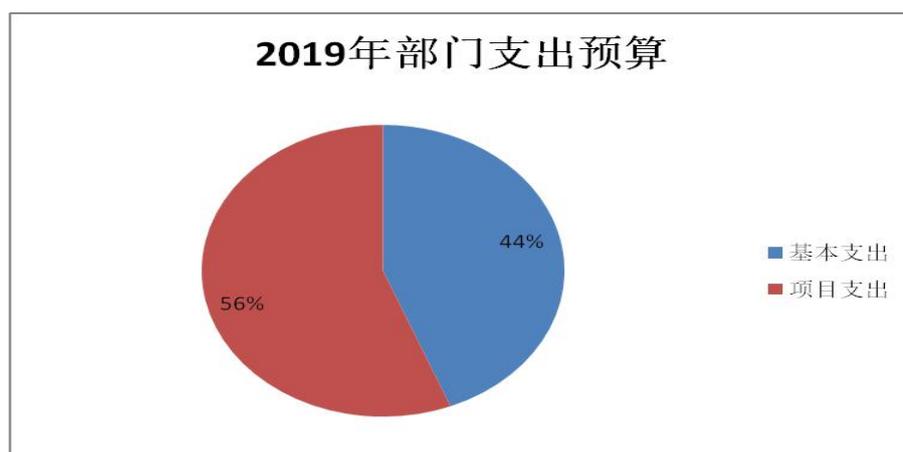
七、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收入预算 445.89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0 万元，占 0%；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5.8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八、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 2019 年支出预算 445.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89 万元，占 43.93%；项目支出 250 万元，占 6.06%；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关于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6（项）工会事务 2019 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8 万元，与 2018 年持平，主要是：一是公务用车改革后，保留一辆车辆，与 2018 年保持不变，车辆运行成本控制在规定的范围之内；二是人员变动不大，相应的公用经费增减变化不大。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底，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总工会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6

(项) 工会事务 250 万元，2019 年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专款专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29（款）01（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99（项）：反映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02（款）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我单位无部门专业类名词。